

送法进军营 维护军人权益

张立勇来洛参加相关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三旺 特约记者 石笑飞 实习生 王亚利)昨日,省法院举行送法进军营活动,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一行来洛参加相关活动。

活动期间,我市广大法官到部分驻洛部队,为官兵举办法制讲座,送去慰问品和法律服务书籍等,并参观基层连队,征求官兵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近年来,我市法院成立多个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巡回法庭,对相关案件坚持快立、快审、快结、快执,切实维护了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

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谢德安、年万红,市领导黄晓健、沈庆怀,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于东辉参加相关活动。

省人社厅调研组来洛

杨盛道带队

本报讯(记者 李迎博 特约记者 李帆)昨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厅长、党组书记、省委组织部副部长杨盛道一行来洛调研。

调研组先后到市人力资源综合市场、宜阳县劳动保障服务中心及该县莲庄镇便民服务中心,了解人力资源综合市场的运行情况,以及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开展情况。

调研组对我市人力资源综合市场“一站式”服务给予充分肯定,认为洛阳在全国首先实行“五险合一”垂直管理模式,如今又把社保、人才、就业等业务集中办理管理,极大地方便了单位和群众,在全省开了好头。

调研组还实地调研了我市社会保险、人才服务、公共就业服务等工作开展情况。

市领导吴中阳、陈向平等参加调研活动。

政务要闻

■ 昨日,市新闻宣传和舆情引导工作交流培训会在嵩县召开,总结、交流上半年新闻宣传工作,部署下半年工作。市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要求认真研究新形势下新闻宣传规律,巩固主流舆论阵地,创新宣传手段,善于运用信息化技术传播主流声音,提升传播效果,以更多更大的正能量促发展,促稳定,促和谐。洛阳日报报业集团和洛阳广播电视台相关人员分别就宣传策划、电视民生新闻进行了授课。(本报记者)

第四批市级非遗名录项目开始申报

本报讯(记者 姜春晖)昨日从有关部门获悉,为全面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体系,即日起至8月31日,我市将组织开展第四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申报及命名工作。

此次拟申报的非遗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符合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定义,有具有突出历史、文化和科学等方面价值的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或文化空间;具有展现地域文化的典型性、代表性;具有在一定群体或社会生活区域内世代传承并活态存在的特点;具有鲜明特色,在当地有较大影响;必须是由县(市)区政府公布的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

申报时,申报人或申报单位应先向所在县(市)区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所在地组织有关专家进行汇总、筛选后,上报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届时,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将组织专家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筛选、评估、论证、审核,将专家论证通过的项目进行公示,并根据公示结果,将推荐项目报请市政府审核和批准后公布。

(上接01版)

退役士兵可持退出现役的有效证件和劳动部门核发的就业失业登记证明、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到市下岗失业人员小额贷款担保中心,申请最高额度为10万元的政府贴息就业担保贷款。

一次性经济补助年底前发放

根据2011年颁布实施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和我省相关规定,我市2011年、2012年冬季退出现役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将于今年12月31日前发放到位。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的发放对象为:2011年11月1日以后退出现役,在部队选择自主就业并领取一次性退役金的退役士兵。发放标准为:义务兵每服役1年补助4500元;士官在此基础上,每多服役1年补助1000元。服役年限从批准入伍之日起计算,到达退役命令之日止。服役年限按周年计算,剩余月数不满6个月的按半年计算,超过6个月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

符合领取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条件的退役士兵,到安置地县级以上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主管部门报到30日内,由本人提出领取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申请,并填写审批表后,提交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主管部门进行审核,然后发放经济补助。

我市启动“交通停车严管月”行动,铁腕整治停车秩序

私自施划停车位, 严厉查处!

本报讯(记者 常书香 通讯员 刘晓峰)用隔离锥、绳索等私自施划停车位,不在停车位内停车,私家车占据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和盲道……从今日起,我市启动“交通停车严管月”行动,这些违法行为将得到集中整治。这是记者昨日从全市交通秩序提升专题会议上获悉的。

铁腕整治私自施划停车位行为

“滨河北路牡丹桥至王城大桥段,一些人私自在道路两侧的人行道上施划停车位。这本来是公共资源,怎么可以随意变为私人财产呢?”昨日,家住西工区的张先生拨打本报热线66778866反映。

对张先生反映的情况,记者核实发现,确实有不少人打起了人行道的注意,他们私自施划停车位。

市停车办相关负责人表示,这些情况都是不允许的。市区内道路两侧的停车位统一由市停车管理部门组织实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施划。

该负责人介绍,随着近年来我市私家车数量猛增,一些商家和单位占用道路两侧和门前广场的公共场地,以设置栏杆、锥筒的方式私自施划停车位,甚至把这些公共空间作为私有财产出租。

作为全国文明城市持续提升“百日会战”的难点和重点工作,停车秩序一直被广大市民关注。市停车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和城管部门将硬起“手腕”集中整治,一旦发现将严厉查处。

“次公共空间”施划停车位须提交申请

有读者反映,不少饭店和门面房

将门店前的空间圈起来作为私有停车位,不让本单位员工以外的私家车停放。

“门店以外的空间属于次公共空间,大家都应有份儿才对,他们长时间占着,又不一定停车,是不是有些不合理?”家住西工区的韩女士不解。

市停车办相关负责人表示,道路两侧红线以外到建筑墙体的地段属于次公共空间,也属于公共资源。今后,这些被商家私自独占的“潜规则”将不复存在。

如果单位或个人想施划停车位,必须向市停车办提出申请,由他们统一调查后进行收费施划。如果不符合标准,则不予受理。市停车办服务电话为:63900089。

停车位以外停车、不按方向停车,一律吃罚单

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规定,主干道5公里内违章停车数不得超过两辆。目前我市这一状况距离测评目标差距还很大。

市停车办相关负责人称,为严整停车秩序,今日起,在停车位以外停车、不按方向停车、在没有施划停车位的人行道上停车,都将被张贴《违法停车告知通知书》,经交警部门认定后,给予200元以下罚款。

市交警支队下属的18个交巡大队将抽调专职人员,对所辖辖区内的停车位进行摸底,明确哪些停车位是经过市停车办批准和统一施划的,对乱停乱放的车辆,将加大处罚力度。

全力打好“百日会战” 持续提升城市文明

清运垃圾 加强保洁

本报讯 7月27日,本报报道了涧西区长安路23号街坊垃圾收集点少、居民扔垃圾不方便的问题,引起相关方面的高度重视。目前,负责该街坊的长

安路三社区与物业公司协调,已在小区内加装了垃圾桶,并规划增设了固定垃圾收纳屋,满足群众生活所需。

昨日上午,记者在该小区看到,10

号楼前的垃圾桶已由原先的2个增加到5个,原先草丛内残存的垃圾

也已清理完毕,小区加大了保洁巡查力度。(李东慧)

“文明城市持续提升曝光台”报道回音

夏街村:积存垃圾待清理

“这里的垃圾已存在一段时间了,也没见村里安排清理。”7月30日,在宜阳县香鹿山镇夏街村一高压电线杆旁,一名姓张的村民指着沟内的垃圾说。(右图)

该镇曾被评为全省农村“清洁家园行动先进村镇”。村民盼望相关部门尽快将村里积存的垃圾清走,让“清洁家园行动先进村镇”称号名副其实。

本报记者 摄影报道



及时清理 举一反三

本报讯 7月25日,本报对嵩县饭坡乡环境卫生问题曝光后,引起饭坡乡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目前,垃圾已全部清理完毕。

饭坡乡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举一反三,在全乡深入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严格落实责任,实行一周一通报、半月一排名、一月一讲评的工作机制,提升环境卫生整治效果。同时,进一步落实三级联评工作机制,提高群众参与卫生整治的积极性,使全乡卫生整治实现常态化。(本报记者)

报道回音

狗患? 人患? 咋办?

微观城事

品鉴新闻 见微知著 欢迎@洛阳日报

@洛阳日报

【热点速读:狗患治理,最需要养狗市民的理解】昨日,一场整治狗患行动,两个半小时捕捉违规犬15只。一边是市民对狗患治理的强烈呼吁,一边是养犬人与执法人员“斗智斗勇”,执法人员“最需要养狗市民的理解”的心声,道出“情与理”的两难。狗患治理,您有何看法?(本报7月31日02版报道)

@洛河夜哭(新浪微博粉丝、洛阳文史学者)

生活好了,物质丰富了,人的孤单感却多了。家庭单位越分越小,丁克、单身家庭也越来越多。孤独时代是狗的天堂,狗以其忠诚可爱、憨态可掬成为宠物的首选。每到傍晚,河边、绿地、小区都有许多遛狗的人,随之而来的狗粪、惊

吓、咬人等问题成为公害。

狗患的背后,体现更多的是狗主人的公德和修养问题。养狗是爱狗者的自由,但是必须遵守一定的规范。狗主人自律,狗患就会减轻,社会就会和谐,人与人就会互相宽容。

@安锋(腾讯微博听众、洛阳知名社会学者)

城市狗患成灾,一是“户口费”500元等制度需进一步论证、听证,鼓励公民合法养犬,依规管狗。二是发动群众,群防群治。公安部门与社区合作,分网格责任到人,征集志愿者举报,举报属实即给予适当奖金鼓励。对违规养犬者给予罚款等。三是完善收容设施,政府与动物保护组织合作,爱心管理。

@大进律师赵莹(新浪微博粉丝、

洛阳执业律师)

养犬的文明,更是人的文明。《洛阳市养犬管理办法》规定了养犬必须到公安部门进行登记,但在生活中因饲养动物致人伤害的案件屡屡发生。只有加强了对养犬的管理,才能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真正做到文明养犬。

@平和的人(腾讯微博听众、洛阳治安行政执法人员)

按照分工,我被安排在治安大队,主要任务就是处理日常的治安案件,当然,也就肩负起我区的养犬管理工作。

说实话,这项工作一个字“累”,再加一个字“难”。在接管养犬管理工作的两年多来,受的委屈也不少,比如受当事人的阻挠、捕犬过程中被狗咬、受人围观起哄,还有群众说“一碗水端不

平”的言语攻击。想想看,如果不灵活执法,对那些特殊群体身心造成的伤害,远比一条狗的影响严重得多。

所以,我希望大家理解我们的工作,文明养犬,不要影响和危害别人,看好自己的狗,别让别人骂,更不能因喂养大狗给你本人闹祸、给别人造成伤害和遗憾。

(感谢“@洛阳老酒”对本栏目的大力支持,以上网友每人将获得价值128元的洛阳老酒1瓶。下期我们将聚焦的话题,出自本报7月31日06版报道《洛阳,还有多少老字号可以再现?》,欢迎通过新浪和腾讯微博关注“@洛阳日报”,根据相关话题预告畅所欲言,只要是真知灼见,一经本栏目刊发采用,您将有奖可拿哦。)

洛阳日报报业集团

陈淮论道洛阳地产

主办:洛阳日报报业集团 时间:2013年8月2日9时 地点:开元大道218号报业大厦2楼报告厅

诚邀洛阳地产界人士光临

诚邀热线:63232387 63232417 63232418



陈淮:中国城乡建设经济研究所所长 中国社会科学院城乡建设经济系主任 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原主任